

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色光标”或“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蓝色方略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色方略”）为促进业务发展和解决运营资金不足问题，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申请 2,000 万元人民币的银行综合授信。公司为蓝色方略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北京蓝色方略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 9 号（厂区）10 幢二层 A7-01
- 3、法定代表人：罗坚
- 4、注册资本：3,071 万元
- 5、经营范围：企业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会议及展览服务；销售工艺美术品、日用品、文具用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机械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6、主要财务指标：

(1)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蓝色方略总资产:12,778.64 万元、净资产:8,176.50 万元、负债总额:4,602.14 万元、营业收入:17,105.24 万元、营业利润:2,901.30 万元。

(2)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蓝色方略总资产:19,228.95 万元、净资产:14,748.92 万元、负债总额:4,480.03 万元、营业收入:8,256.75 万元、营业利润:799.14 万元(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经审计数据为准)。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持股 65.13%的控股子公司蓝色方略向宁波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银行授信提供 100%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 12 个月,本次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签订担保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2016 年 8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四次会议,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放弃 0 票的审议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北京蓝色方略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议案》。董事会认为,蓝色方略经营情况良好,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对蓝色方略向宁波银行申请 2,000 万元人民币的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发布日,公司累计对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47,130 万元,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12 日